

成功调解国际海事争端 提供范本彰显独特价值 国际调解院绘就争端解决新图景

□ 本报记者 赵阳

一宗牵涉船舶供应链的国际海事争端，于本月初经国际调解院专业调解，最终实现圆满化解，成为国际调解院成立以来的标志性成果。

在5月8日香港举办的全球调解峰会上，国际调解院秘书长郑若骅透露了这一成功案例。本次峰会汇聚了全球6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政界、商界、法律界及学界代表，而这起鲜活的调解案例，成为峰会最具说服力的实践注脚，将调解的独特价值直观展现于国际社会视野之中。

跨国海事纠纷高效化解

这起国际海事争端牵涉的航运企业与租赁方，受全球航运市场持续波动、合约条款解读存在分歧等多重因素影响，各方在租金支付标准、船舶运维责任划分、违约赔偿界定等核心问题上僵持不下，纠纷一度陷入僵局。关键时刻，争端各方一致选择依托国际调解院，寻求柔性调解解决方案。

调解过程中，国际调解院组建的专业调解团队始终坚守中立、平等、自愿核心原则，全面倾听各方合理诉求，充分兼顾不同国家法律体系差异与国际商业惯例，通过多轮耐心细致的协商沟通，逐一厘清争议焦点、精准平衡各方利益诉求，最终推动所有当事方达成一致和解协议，成功化解跨国纠纷。

这起调解案例，精准切中了当前全球治理体系下争端解决的核心痛点。

常州大学史良法学院教授、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调解中心特邀调解员赵赤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近十年来，国际社会深刻意识到，传统国际争端解决机制中，国际诉讼存在成本高昂、程序繁琐、耗时冗长等突出缺陷，全球范围内持续探寻更低成本、更高效



图为5月8日，与会嘉宾参加峰会论坛。

新华社记者 朱炜 摄

能的争端解决路径。在此过程中，国际调解凭借成本低廉、程序灵活、和解效果良好的显著优势，逐步获得国际社会广泛青睐，成为争端解决的优选方式。”

赵赤援引世界知识产权组织2013年3月发布的技术交易争议解决调查数据进一步说明，调查显示，技术交易争议通过调解解决，平均耗时仅8个月，91%的受访者表示调解成本低于10万美元；而通过仲裁解决，平均耗时超1年，平均成本更是突破40万美元。“数据直观印证，调解解决争端的成本仅为仲裁的四分之一，时间成本也大幅降低，高效务实的特点十分突出。”

正因如此，本次全球调解峰会的召开，引发国际社

会的广泛关注。联合国相关机构负责人评价道，此次公布的海事纠纷调解成功案例，为全球各类跨国争端解决提供了可复制、可推广的实践范本，进一步彰显了调解机制在全球治理中不可替代的作用。多国与会代表纷纷表示，期待依托全球调解峰会平台，深化本国与国际社会在调解领域的务实合作，推动更多跨国争议通过和平方式化解，共同维护全球和平稳定与国际合作秩序。

顺应全球治理变革潮流

这起跨国海事纠纷的成功化解，核心依托国际调解院这一创新机制的有力支撑。2025年10月20日，在中国积

极倡议与推动下，全球首个专门致力于以调解方式解决国际争端的政府间国际法律组织——国际调解院，在香港正式成立。它的成立并非偶然，而是顺应全球治理体系变革趋势、回应国际社会迫切需求的必然结果。

“传统国际争端解决机制存在明显局限：一方面，程序繁琐、周期漫长、成本高昂，让广大中小国家和中小企业望而却步，难以承担争端解决成本；另一方面，部分机制代表性不足、包容性欠缺，无法充分兼顾全球不同地区、不同发展阶段国家的核心诉求，发展中国家在争端解决过程中往往话语权有限，自身合法权益难以得到有效保障。”赵赤分析道，随着经济全球化深入推进，跨境经贸、投资、海事、金融等领域合作愈发密切，各类跨境争议呈现复杂化、多元化趋势，全球各国在争端解决过程中往往话语权有限，自身合法权益难以得到有效保障。赵赤分析道，随着经济全球化深入推进，跨境经贸、投资、海事、金融等领域合作愈发密切，各类跨境争议呈现复杂化、多元化趋势，全球各国在争端解决过程中往往话语权有限，自身合法权益难以得到有效保障。赵赤分析道，随着经济全球化深入推进，跨境经贸、投资、海事、金融等领域合作愈发密切，各类跨境争议呈现复杂化、多元化趋势，全球各国在争端解决过程中往往话语权有限，自身合法权益难以得到有效保障。

值得强调的是，国际调解院的运作宗旨，并非取代现有国际争端解决机制，而是对全球争端解决体系的有益补充与完善。

“这种秉持以和为贵、反对零和博弈、摒弃对抗式争端解决的理念，既深深植根于中国传统文化中‘和而不同’的思想精髓，也完全契合当前国际社会和平解决争端的普遍期待。”赵赤如是说。

自成立以来，国际调解院的影响力持续提升。《关于建立国际调解院的公约》签约国从成立之初的37个增至41个，完成批约程序的缔约国从8个增至13个，成员覆盖亚洲、非洲、欧洲、拉丁美洲等多个地区，充分体现了国际社会对其核心理念与运行机制的高度认同。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相关专家指出，国际调解院推出的专业化调解服务，是极具价值的全球公共产品，有效弥补了现有国际争端解决机制的短板与不足，为推动

全球治理体系多元化、合理化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承载国际社会殷切期待

当前，全球治理体系正处于深度调整变革期，和平赤字、发展赤字、安全赤字、治理赤字尚未得到有效缓解，地缘冲突、经贸壁垒、跨境争议等问题持续困扰国际社会，推动全球治理体系朝着更加公正合理、包容高效的方向变革，已成为全人类的共同心愿与诉求。国际调解院以和平调解为核心纽带，为破解全球治理难题提供了全新路径，也承载着国际社会的殷切期待。

“中国积极推动设立国际调解院，核心宗旨是践行以对话替代对抗、以和解化解冲突的理念，这与联合国和平解决国际争端的宗旨高度契合，一方面，为地缘热点问题、经贸摩擦纠纷、跨境争议矛盾提供低成本、高效能的解决方式，助力各方化解分歧；另一方面，有效减少冲突升级风险，更好维护国际和平、稳定与发展，推动国际秩序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稳步前行。”赵赤向记者表示。

历经多个阶段的演进与完善，国际争端多元解纷机制已逐步确立调解的主导地位。赵赤进一步解释，相较于国际诉讼、国际仲裁，国际调解在国际公法层面，更好契合国际关系多元化发展与全球治理深刻变革的时代背景，兼顾不同国家主权与利益诉求，在国际私法层面，精准适配国际商事争议的商事环境与商业文化特点，兼具灵活性与实用性，成为当前国际社会公认的低成本、适应性强、解决效果好的争端解决方式。

基于此，国际社会普遍期待，国际调解院能够持续发挥专业优势，在地缘矛盾协调、气候纠纷化解、跨境公共卫生应对等全球性议题中展现更大作为，打破传统争端解决方式的局限，让各类复杂国际争端都能找到高效、和平的化解途径。

环球观察

□ 本报记者 吴琼

一条花带为何能打动世界

进入五月，初夏风暖，北京市月季季迎来绽放旺季。从国贸桥、四惠桥的高架匝道，到二环路、四环路的城市环线，道路两旁的一条条月季花带连绵铺展，将都市脉络装点成一条条流动的“空中花廊”。这一城市景观，不仅刷屏国内社交平台，更突破地域与文化壁垒，在海外强势“出圈”，跨越山海在海外社交平台引发持续热议。

北京的月季花带走红海外绝非偶然，而是中国绿色发展理念、生态文明建设成就与城市治理智慧的集中彰显，向世界传递着中国式现代化的生态温度与文明力量。

作为北京市花，月季早已融入城市肌理，成为生态景观的标志性花卉。如今北京拥有近2000个月季品种，其中自主培育品种近200个，建成上千公里月季景观带，覆盖环路、桥梁、公园等多个区域。从二环路到四环路，不同区域搭配差异化月季色彩，结合智慧灌溉系统精准养护，让月季景观带实现“三季有花，四季常绿”的立体效果，真正让市民推窗见绿、沿路观花，尽显生态宜居性。

一花盛开，全域皆景。由花卉组成的绿色景观带并非北京的独有风景。今年春夏，全国各地的绿化带都美出了新高度：成都的三角梅和月季开满高架，处处繁花相送；洛阳牡丹沿街绽放，满城国色天香；黄色三角梅将广州天桥染成“金色长廊”；昆明蓝花楹铺满街头，紫色花廊梦幻唯美……这些精致规整、一路一景的浪漫景致，在海外社交平台持续走红，成为展示中国城市形象的鲜活名片。

澳大利亚网友盛赞北京四环路月季花带是“上帝打翻的调色盘”；德国网友则惊叹于工程与美学的完美融合，认为背后的规划与维护工作“了不起”；更有外国网友对比本土绿化，由衷感慨中国把“路边绿化”做成了“5A级景区”。

中国城市绿化带的惊艳亮相，引发的不仅是民间的赞叹，更引起了国际社会的关注和对中国绿色发展的高度评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曾多次肯定中国在城市生态修复和绿色基础设施建设上的成就。国际园艺生产者协会(AIPH)高度评价中国城市绿化成就，其主席莱昂纳多·卡皮塔尼称赞中国将花卉景观与交通基建融合的创新实践，为全球高密度城市生态治理提供了可借鉴的“中国方案”。

在更宏观的层面上，城市之绿正是中国绿色发展与生态文明建设缩影。近年来，中国贡献了全球四分之一的新增绿化面积。联合国粮农组织的报告显示，2015年到2025年，中国年均增绿1.09万公顷，是年均净增加最多的国家。目前，全国约有1426亿棵树，人均“坐拥”100棵。从塞罕坝的沙地变林海，到各地的城市月季花带，中国正以实实在在的行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

美国国家航空航天局(NASA)的卫星数据也曾多次证实，中国是过去20年里全球植被增长的主要贡献者。国际社会日益形成共识：中国正在进行的生态文明建设，不仅造福本国人民，更是对全球气候治理和生态安全的巨大贡献。联合国副秘书长、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英格·安德森高度评价中国“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认为这“道出了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可以协同共进的深刻哲理”。美国学者安德鲁·施瓦茨等海外学者评价说，中国在清洁能源、绿色基础设施等领域的实践，彰显了长远眼光与强大治理力，中国已成为全球生态事业发展的关键引领者。

小小月季花带，映照大国治理初心。它向世界证明，中国式现代化既追求发展的高度，更坚守生态的底色；既着眼城市建设的宏大布局，也关照民众生活的细微美好。这条跨越山海走上海外的花廊，不仅是一道视觉风景，更是一扇世界读懂中国的窗口，传递着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中国智慧，彰显着负责任大国的生态担当。

以花为媒，以绿为脉，中国的绿色故事仍在持续书写，更多普惠全民、惠及世界的生态成果，必将为全球可持续发展提供更多借鉴，在构建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的进程中，书写更多温暖而厚重的中国篇章。



图为主体封顶仪式现场。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供图

图片新闻

中国援斯保障住宅项目首个地块主体结构封顶

□ 本报驻斯里兰卡记者 韩博

中国援斯里兰卡首都科伦坡低收入人群保障住宅项目第二标段马哈拉贾马地块主体结构5月12日封顶。这是该项目5个地块中首个完成主体结构封顶的地块，标志着项目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

中国驻斯使馆商务参赞唐彦彬在封顶仪式上表示，该项目是中国政府援斯民生项目。中方将继续支持斯里兰卡经济复苏和民生改善，同斯方携手推动两国友好合作走深走实。

斯里兰卡城市发展局主席赫马钱德拉表示，该项目是两国友好合作和共建“一带一路”惠及斯民众的具体体现。项目施工过程中，双方密切配合，在施工质量、安全管理和现场组织等方面展现出较高水平。

中国援斯里兰卡首都科伦坡低收入人群保障住宅项目实施协议于2023年11月正式签署。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改善科伦坡低收入群体居住条件，进一步提升科伦坡城市综合承载力和现代化发展水平。

图为主体封顶仪式现场。中国港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供图

欧盟移民政策迎来重大变革

《移民与庇护公约》六月起实施



□ 本报记者 王艺茗

2024年5月，欧盟理事会正式批准欧洲移民和庇护法改革方案——《移民与庇护公约》，以创建高效、统一的程序，更加有序地管理入境，并确保各成员国间公平分担责任。这一历时近6年艰辛谈判才达成的改革方案，将于今年6月起在欧盟各成员国正式实施。

中国社会科学院国际法研究所助理研究员王惠茹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称，《移民与庇护公约》的诞生标志着欧盟移民治理从危机应对转向有统一规则可循，但团结机制的实效性仍与各国执行水平的均衡性仍是博弈焦点。

收紧政策

综合欧洲媒体报道，新法规的核心目标是弥补自2015年难民危机以来欧盟移民治理体系的长期失灵与分裂，推动各成员国政策由各自为政走向协调统一。其内容就移民和寻求庇护者入境审批程序，原成员国分担责任作出规定。

此外，根据新法规，欧盟可以将寻求庇护者转移到其认为安全的欧盟之外的国家。这些国家包括土耳其、突尼斯、埃及等。2016年以来，为限制移民流入，欧盟持续与土耳其续签协议，即欧盟出钱，换取土耳其协助阻挡赴欧移民并接收从欧洲遣返的移民。

展开准备

自欧盟理事会正式批准新法规以来，欧盟及其成员国围绕其正式实施展开了为期两年的准备工作。

欧盟委员会推动升级信息系统，强化指纹数据库，提高身份识别能力，并通过专项资金支持边境国家扩建接收设施，提升处理能力。此外，欧盟还持续强化遣返机制，探索将部分移民送往“安全第三国”。今年3月初，奥地利正式加入了由德国、荷兰、丹麦和希腊组成的非正式联盟，这五国的内政部门密切合作，提出在欧盟以外地区设立“遣返中心”的计划，目标地点包括北非和巴尔干地区等。这些遣返中心的建立进程推进迅速，计划在新法规正式生效前，率先启动试点项目。令人瞩目的是，3月下旬，欧洲议会刚刚通过相关立法草案，为这些离岸遣返中心提供了法律依据。

“欧盟委员会2026年5月进度报告显示，大多数成员国在调整国家立法、建立强制性筛选和边境程序以及实现充足接待容量方面已基本步入正轨，团结机制也开始运转。”王惠茹说。然而，王惠茹指出，各成员国的准备进度差异明显，若干关键领域仍需额外努力，包括Eurodac新系统测试上线、筛选与边境程序设施建设、防止人员潜逃和二次流动的措施，以及基本权利监测机制的落实等方面。例如，法国议会因不稳定导致立法滞后，拟以行政令加速推行；匈牙利在数据库升级、边境程序地点通知等方面严重落后，并与斯洛伐克一道拒绝向首个“团练地”作出贡献。即便在德国、意大利、希腊、西班

牙等国，实施进度也因政策领域的不同而参差不齐。

有待检验

德国《明镜》周刊称，欧盟及其成员国总共花了8年多时间才启动相关改革，然而许多专家仍对这项改革持批评态度。

“新法规在执行力层面面临四大结构性难题。”王惠茹向记者分析，一是团结机制效力存疑。新法规虽提供人员安置、财政捐款和实物支持三种选项，但仍倾向于以财政出资替代人员安置，如何防止“出资即免责”成为制度性漏洞是更紧迫的考验。二是政治抵制带来履约风险。匈牙利新政府上台后延续拒绝立场，斯洛伐克既未安置也未捐款，捷克亦抵制新法规。这或许引发连锁违约效应，对欧盟法律一体化的权威构成挑战。三是执行能力差距悬殊。法国立法审议一再受阻，匈牙利在数据库升级等方面严重滞后，德国则以欧洲移民政策尚不健全为由延长边境管控。四是权利保障存在隐忧。欧洲议会年初批准设立境外遣返中心，被指存在长期羁押和监督缺失的风险。

“事实上，新法规只有在责任分担、边境程序、数据库系统、基本权利保障等各项机制协同运作时才能真正发挥作用，各国准备程度不均可能导致执行层面碎片化。”王惠茹说。欧洲政策中心也指出，如果成员国执行程度不均，可能导致移民再次集中于少数国家，从而重现过去的结构性失衡。

《移民与庇护公约》标志着欧盟移民政策从危机应对走向制度治理的重要转向，其目标是建立一个更加统一、可预期的体系。但现实情况是，制度设计与执行能力之间仍存在落差。各国在政治意愿、行政能力和社会承受度上的差异，使欧盟在移民问题上难以形成真正的“一体化”。下个月新法规的正式实施更像是一场压力测试，不仅检验欧盟的边境治理能力，也考验成员国在分歧中维持团结的政治意志。